

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关于开展 2026 年秋季学期教育实践基地选定工作的补充通知

各位同学：

按照《珠海校区关于开展 2026 年秋季学期本科师范生教育实践基地选定工作的通知》及《珠海校区关于开展 2026 年秋季学期教育硕士教育实践基地选定工作的通知》安排，珠海校区正在开展秋季学期教育实践基地选定工作。为更好完成选定工作，现将相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基地名录和岗位情况

最终基地名录和岗位情况将于 5 月 8 日上传至“教育实践免试认定”系统的实践基地选择模块（“第一批次”仅显示第一意向地区可选岗位、“第二批次”仅显示第二意向地区可选岗位、“第三批次”显示所有地区可选岗位），请同学们及时查阅，做好选定基地的准备。

二、基地选定时间

教育实践基地选定时间为 5 月 12 日至 13 日，操作说明见附件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批次	选定时间	备注
第一阶段	5 月 12 日 9:00-10:00	学生进入“教育实践免试认定”系统选择第一志愿地区中的学校岗位，期间不可退选。
第二阶段	5 月 12 日 10:30-12:00	第一阶段未选岗位的学生在第二志愿

		地区所列学校的剩余岗位中进行选择，期间不可退选。
第三阶段	5月12日 14:30-18:00	退、补选阶段，学生可退选已选择的岗位，并在所有剩余岗位（不区分省份）中进行选择。 请注意，该阶段结束后，学生无法更改已选定的基地。
第四阶段	5月13日	调剂安排阶段，以上三个阶段结束后仍未选择岗位的学生，珠海校区教务部将进行统一调剂安排。
第五阶段	5月14日 9:00 至5月15日 16:30	信息核对阶段，学生登录系统，查看选定信息及核对个人信息、备注等。

三、基地选定测试

为帮助同学们熟练掌握基地选定相关操作流程，珠海校区教务部将于**5月9日**组织开展基地选定测试。请全体同学积极参与，及时梳理并反馈操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批次	选定时间	备注
第一阶段	5月9日 8:00-9:00	第一批次选择测试
第二阶段	5月9日 9:00-10:00	第二批次选择测试
第三阶段	5月9日 10:00-11:00	退、补选测试
第四阶段	5月9日 11:00-17:00	学委反馈测试期间的问题

备注：测试期间遇到的问题，请同学们反馈给学委。请各位学委按照“系统登录及操作问题”“基地选择操作问题”和“其

他问题”三种分类，将同学们的问题分类整理后（如合并同类问题、精简和规范措辞等），于5月9日17:00前将问题汇总发送至教育实践公共邮箱（jysjzh@bnu.edu.cn），未发送至公共邮箱则视为没有问题需要反馈。本次测试数据将于5月10日清空，与正式基地选定无关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 住宿。由实践基地统一安排住宿的实习生，应服从实践基地安排，并遵守实践基地的住宿管理规定，禁止外宿；实践基地不提供住宿，实习生需自行安排住宿与通勤。

2. 教育实习学段。除科学与技术教育、教育管理专业的实习生外，其余学科的实习生原则上须在中学学段进行教育实习。

联系人：杜老师，0756-3683420；罗老师，0756-3683426；
教育实践公共邮箱：jysjzh@bnu.edu.cn。

附件：教育实践管理系统基地选择操作说明

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教务部

2026年5月7日